本校人員

填寫借用申請書 送至本館(含核准簽呈)

本館審核借用時間及費用 通過者通知進行繳費

填寫繳款單(MIS系統)

至出納現金繳費

繳款單影本回傳本館即可

校外人員

填寫借用申請書 送至本館(郵遞/郵件)

本館審核借用時間及費用通過者通知進行繳費

進行匯款 戶名:長庚大學 (806)元大長庚分行 00108100045611

匯款證明回傳本館即可